证券代码:002405　证券简称:四维图新　公告编号:2020-087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收到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和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近期,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收到所属期为2020年5月-2020年7月的自主研发的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款以及其他政府补助资金共计30,237,732.69(数据未经审计)。公司及子公司获得的上述政府补助系现金形式的补助。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补助资金已经全部到账。具体情况见下:

获得补助的原因或项目	补助金额	补助主体	获得补助依据	补助类型	是否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否有可持续性
增值税退税	10,237,732.69	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	财税[2011]100号	与收益相关	是	是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00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公司及子公司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不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故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及子公司收到的增值税退税款及其他政府补助预计将会增加本年度公司税前利润总额30,237,732.69元,对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影响约为人民币12,624,603.48元。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所披露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相关收款证明等。

特此公告。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7日

证券代码:002405　证券简称:四维图新　公告编号:2020-086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松下电器(中国)有限公司共同成立合资公司通过反垄断审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投资概述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四维图新”)与松下电器(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下”)签署投资协议书,协议约定双方将合资成立松下四维出行服务(北京)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核准名称为准,以下简称“松下四维公司”),该投资协议根据中国反垄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经营者集中批准后方可生效。2020年9月3日,公司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决定【2020】328号),主要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第二十五条规定,经初步审查,现决定,对松下电器(中国)有限公司与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设合营企业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你公司从即日起可以实施集中。

松下四维公司经营范围为在中国开展面向新能源商用车的解决方案的提案、开发、销售和运营,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人民币,四维图新持有合资公司49%的股权,松下持有合资公司51%的股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合作方名称:松下电器(中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625906670H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景华南街5号远洋光华中心C座3层、6层

法定代表人:本间哲朗

注册资本:176498.5382万美元

成立日期:1994年08月11日

经营范围:

主要负责在中国开展家电、系统、环境、元器件等商品的销售和售后服务活动,作为松下集团在中国的地区投资性统括公司,还负责开展人才培养、财务、法务、环境保护、知识产权、品质管理等统括和支援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与松下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拟设立合资公司基本情况

1、合资公司名称:松下四维出行服务(北京)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核准名称为准)

2、注册资本:3,000 万元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各投资方出资及比例:

公司名称	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70	49%	现金
松下电器(中国)有限公司	1,530	51%	现金
合计	3,000	100%	-

四、成立合资公司合同的主要条款

1、设立目的:为中国的物流配送行业提供新能源商用车运营相关解决方案,并在未来提供相关支持平台,以实现在物流行业、特别是城市配送方面新能源商用车的普及。

2、经营范围(业务内容):在中国开展面向新能源商用车的解决方案的提案、开发、销售和运营。

3、合资合同期间:10年

合资合同期间的延长:经出资方协商一致可延长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设立合资公司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目的:为国内的物流配送行业提供新能源商用车运营相关解决方案,并在未来提供相关支持平台,以实现在物流行业、特别是城市配送方面新能源商用车的普及。

(2)合资公司将利用各股东的资源优势、专业的管理经验以及丰富的技术积累与运营经验,提升公司对新能源商用车解决方案的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力。本次投资金额不大,对公司近期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2、风险提示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政策环境、技术、市场开拓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需要根据相关法规进行经营者集中申报,获得许可后投资协议方可生效。同时存在管理团队磨合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投资决策。

六、备查文件

1、《投资协议》。

2、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

特此公告。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166　证券简称:福田汽车　编号:临2020—107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安鹏租赁或有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风险:公司及神州优车等为北京宝沃与安鹏租赁开展售后回租业务提供1.3亿元的担保(公司为北京宝沃提供的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授权额度内,详见2019-024号公告),未来若北京宝沃无法偿还租赁款项且神州优车无法履行担保责任时,福田汽车向安鹏租赁偿还不超过1.3亿元租赁款项,由于安鹏租赁为公司关联方,该事项构成或有关联交易事项。由于待神州优车收到转让神州租车的股权款后,神州优车将其中1.3亿元用于偿还欠付北京宝沃的往来款,由北京宝沃用于偿还安鹏租赁,因此,公司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生的可能性较小。

敬请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除日常关联交易外,公司过去12个月内在授权范围内与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104,553万元。公司与其他关联人之间未发生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概述

北京宝沃对华夏银行的1.88亿元借款于2020年9月5日到期,目前北京宝沃已按期偿还,其中1.3亿元借款由安鹏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本文简称“安鹏租赁”)以售后回租方式向北京宝沃放款1.3亿元,租赁期限不超过3个月,专项用于北京宝沃偿还华夏银行借款。上述1.3亿元还款资金来源为神州优车待收的转让神州租车的股权款,待神州优车收到股权转让款后,将其中1.3亿元用于偿还欠付北京宝沃的往来款,由北京宝沃用于偿还安鹏租赁。

上述1.3亿元款项由福田汽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至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不超过2年(福田汽车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福田汽车于五年内(2019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为北京宝沃提供不超过12亿元的融资担保,上述1.3亿元担保在12亿元授权额度内,因此该担保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详见2019-024号公告)。神州优车和陆正耀也为上述1.3亿元款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北京宝沃以技术资产对福田汽车提供反担保,神州优车(厦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对福田汽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未来若北京宝沃无法偿还租赁款项且神州优车无法履行担保责任时,则需要福田汽车向安鹏租赁偿还不超过1.3亿元租赁款项,由于安鹏租赁为公司关联方,该事项为或有关联交易事项。

福田汽车与神州优车达成一致,将采取相关资金管控措施,对1.3亿元的神州租车股权转让资金进行监管,确保资金用于偿还安鹏租赁,不被挪作他用。鉴于本次福田汽车提供担保的1.3亿元借款有确定的还款资金来源且可进行监控,因此,公司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生的可能性较低。

(二)关联方关系介绍:

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产投”)是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安鹏租赁是北汽产投的控股孙公司,因此,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规则》”)第10.1.3(二)的规定,安鹏租赁为公司的关联方,福田汽车可能向安鹏租赁偿还借款的事项构成或有关联交易。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0年9月2日,公司以电子邮件、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临时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和《关于与安鹏租赁或有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4位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且关联董事应该回避表决,并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内控委对该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发表了同意意见。

《关于与安鹏租赁或有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派出董事回避表决,表决情况:本公司共有董事11名。依据《规则》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张夕勇、张建勇、孙彦臣、王文健回避表决。截至2020年9月4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 7张。董事会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安鹏租赁或有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2、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派出董事不回避表决,表决情况:本公司共有董事11名。依据《规则》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张夕勇、张建勇、孙彦臣回避表决。截至2020年9月4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8张。董事会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安鹏租赁或有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决议如下:

1、同意公司与安鹏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不超过1.3亿元的或有关联交易事项。

2、同意授权经理部门办理相关事宜。

三、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安鹏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注册地:深圳市。

历史沿革:2014年8月26日成立。

法定代表人:史志山。

注册资本:8,025.81万美元。

主营业务: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资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

主要股东:北京安鹏中融汽车新零售科技有限公司持股75%,北汽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持股25%。

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已经审计):总资产400,594.86万元,净资产107,609.13万元,营业收入27,695.24万元、净利润3,324.24万元。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事项使福田汽车对北京宝沃的担保余额由7.88亿元降低至7.3亿元。同时,公司对北京宝沃的借款进行严格管控,不会超出股东大会授权。

本次福田汽车提供担保的1.3亿元借款有确定的还款资金来源且可进行监控,风险总体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等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由于北京宝沃以技术资产对福田汽车提供反担保、神州优车(厦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向福田汽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因此福田汽车的权益可以得到进一步保障。

五、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如下:

2019年12月,公司董事会授权同意公司出资人民币 35,590 万元,对北京安鹏中融汽车新零售科技有限公司增资。(详见临 2019-103 号公告)。

2019年12月公司董事会、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同意公司出资人民币 35,000万元,对北京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增资。(详见临2019-110 号、临2019-115号公告)。

2019年9月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在授权范围内发生的认购中车信融发行的ABN、ABS产品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22,145万元。

2020年7月公司董事会、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同意公司出资人民币9,818万元,对北京安鹏中融汽车新零售科技有限公司增资。(详见临2020-083号、临2020-090号公告)。

2020年9月,公司披露《关于认购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以自有资金参与认购深圳市安鹏道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00万元人民币的份额。(详见临2020-105号公告)。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166　证券简称:福田汽车　编号:临2020—108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年9月2日,公司以电子邮件、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临时监事会的会议通知》和《关于与安鹏租赁或有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公司共有监事9名。依据《规则》有关规定,关联监事尹维劼回避表决。截至2020年9月4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8张。监事会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安鹏租赁或有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决议如下:

1、同意公司与安鹏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不超过1.3亿元的或有关联交易事项。

2、同意授权经理部门办理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七日

股票代码:002305　股票简称:南国置业　公告编号:2020-074号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8月30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9月7日上午9:00在武汉市武昌区县华林路202号泛悦中心B座公司多功能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秦普高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11人,实到11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

公司拟向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建地产”)的股东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中电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作为对价吸收合并电建地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为保证本次交易顺利推进,经慎重考虑和研究,公司决定对本次交易方案进行调整,取消募集配套资金的安排,本次交易方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所审议的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内容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秦普高、武琳、谈晓君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公司本次吸收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取消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募集配套资金不构成对公司本次交易方案的重大调整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取消募集配套资金不构成对本次交易方案的重大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秦普高、武琳、谈晓君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0年9月23日下午14:30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具体的会议通知请见同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7日

股票代码:002305　股票简称:南国置业　公告编号:2020-075号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8月30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9月7日上午10:00在武汉市武昌区县华林路202号泛悦中心B座公司多功能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姚桂玲女士主持,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3人,实到3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

公司拟向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建地产”)的股东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中电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作为对价吸收合并电建地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为保证本次交易顺利推进,经慎重考虑和研究,公司决定对本次交易方案进行调整,取消募集配套资金的安排,本次交易方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公司监事会同意对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所审议的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内容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公司本次吸收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取消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募集配套资金不构成对公司本次交易方案的重大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9月7日

股票代码:002305　股票简称:南国置业　公告编号:2020-076号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本次吸收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取消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概述

公司拟向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建地产”)的股东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中电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作为对价吸收合并电建地产,并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21,500万元。

二、本次交易方案的调整

为保证本次交易顺利推进,经审慎考虑和研究,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本次交易中不再涉及募集配套资金事宜。

三、本次交易方案调整已经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除取消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外,公司本次交易方案其他内容不变。本次交易方案调整相关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取消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不构成对本次交易方案的重大调整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交易取消募集配套资金不构成交易方案的重大调整。

五、独立董事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1、依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调减或取消配套募集资金不构成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据此,公司对本次交易方案进行调整,取消本次交易方案中涉及的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不构成对本次交易方案的重大调整。本次交易方案的调整及调整后的交易方案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各项法定条件并具备可操作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的募集配套资金安排,将有利于加快推进公司本次交易的工作进程,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我们同意将取消本次交易的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1、公司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在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事先认可。

2、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履行了法定程序。

3、为保证本次交易顺利推进,公司决定取消本次交易方案中的募集配套资金安排,本次交易方案的调整,是公司经过审慎研究、分析后作出的合理决策,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司本次取消募集配套资金不构成交易方案的重大调整。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对本次交易方案所作的调整,公司本次交易符合法定程序,也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7日

股票代码:002305　股票简称:南国置业　公告编号:2020-077号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提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召开股东大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9月23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年9月2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23日0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9月18日(星期五)。截止2020年9月18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在办理登记手续后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股东因故不能亲自到会,可书面委托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出席会议;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武昌区县华林路202号泛悦中心B座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议题

1、审议《关于公司吸收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吸收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吸收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审议《关于(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6、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8、审议《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9、审议《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10、审议《关于签署相关交易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11、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及中电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12、审议《关于本次交易是否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13、审议《关于批准公司本次交易的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合并审阅报告与评估报告的议案》;

14、审议《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5、审议《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2022年))的议案》;

16、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17、审议《关于控股股东重新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18、审议《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

19、审议《关于取消募集配套资金不构成对公司本次交易方案的重大调整的议案》。

议案1-14、16-19属于关联交易事项,股东大会审议时,相关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议案1-14、16-19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为特别决议,需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二)议案的审议程序

以上有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0年9月7日、2020年8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网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吸收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吸收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
2.01	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
2.02	交易对方与标的资产	√
2.03	交易对价及支付方式	√
2.04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2.05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2.06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
2.07	发行规模	√
2.08	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
2.09	上市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10	上市地点	√
2.11	本次吸收合并涉及的异议股东保护机制	√
2.12	业绩承诺与补偿及减值测试	√
2.13	交割	√
2.14	过渡期安排	√
2.15	债权债务安排	√
2.16	职工安置	√
2.17	决议的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吸收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4.00	《关于(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
6.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
7.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8.00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
9.00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
10.00	《关于签署相关交易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及中电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
12.00	《关于本次交易是否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
13.00	《关于批准公司本次交易的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合并审阅报告与评估报告的议案》	√
14.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15.00	《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2022年))的议案》	√
1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
17.00	《关于控股股东重新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
18.00	《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	√
19.00	《关于取消募集配套资金不构成对公司本次交易方案的重大调整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法人股东凭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手续登记;

4、登记时间:2020年9月21日(星期一)上午9:00-12:00,下午2:00-4:00;

5、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须在2020年9月22日下午4:0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上有关证件除非特指均应为原件;

6、登记地点:武汉市武昌区县华林路202号泛悦中心B座董事会办公室。

7、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倩

电话:027-83988055　传真:027-83988055

8、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授权委托书样本见附件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05

2、投票简称:南国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9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2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9月2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具体情况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吸收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吸收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			
2.01	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吸收合并电建地产				
2.02	交易对方与标的资产	√			
2.03	交易对价及支付方式	√			
2.04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2.05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2.06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			
2.07	发行规模	√			
2.08	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			
2.09	上市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10	上市地点	√			
2.11	本次吸收合并涉及的异议股东保护机制	√			
2.12	业绩承诺与补偿及减值测试	√			
2.13	交割	√			
2.14	过渡期安排	√			
2.15	债权债务安排	√			
2.16	职工安置	√			
2.17	决议的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吸收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4.00	《关于(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			
6.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			
7.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8.00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			
9.00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			
10.00	《关于签署相关交易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及中电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			
12.00	《关于本次交易是否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			
13.00	《关于批准公司本次交易的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合并审阅报告与评估报告的议案》	√			
14.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15.00	《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2022年))的议案》	√			
1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			
17.00	《关于控股股东重新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			
18.00	《关于取消公司本次交易方案中有关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	√			
19.00	《关于取消募集配套资金不构成对公司本次交易方案的重大调整的议案》	√			

说明:

1、对于以上议案,授权委托人可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同意”、“反对”、“